

证券代码：301082 证券简称：久盛电气 公告编号：2023-040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7日以即时通讯工具、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编制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 1、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